

100254

北京 普通教育志稿 (上卷)

北京市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北京普通教育志稿/北京市教育志编纂委员会编著. -
北京:北京出版社, 1998.8
ISBN 7-200-03344-8

I.北… II.北… III.教育史-北京 IV.G5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5060 号

北京普通教育志稿 (上卷)
BEIJING PUTONG JIAO YU ZHI GAO (SHANG JUAN)
北京市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朝阳展望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34.75 印张 800 000 字
1998 年 8 月第 1 版 199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200-03344-8
G·1036 定 价:75.00 元

北京市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1989—1994)

主任
副主任
委员

陶西平

汤世雄 (常务) 范小韵 耿申

(按姓氏笔画为序)

马亦兵	马成杰	马贵昌	王骏	王玉林
王桂生	王家骏	毛毓滔	叶钟玮	刘向阳
朱铭	李明	李天痴	李友唐	李德元
沈言	宋京璋	张万清	张升恒	张振芳
张棣华	陆志权	陆跃珍	陈境孔	林慈
苗景英	周正	周书塔	庞万良	赵义
赵音	胡红星	钟光璞	倪传荣	高玉琛
郭世敏	海玉森	曹福海	章家祥	傅庚
谢国顺				

北京市普通教育志编纂委员会

(1994—1996)

主任 陶春辉

副主任 汤世雄 (常务) 耿申

委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美云	马成杰	王永新	王春林	王振一
车广文	归泽肃	刘士俊	孙学曾	沈言
沈友实	杜连顺	毕晓尘	佟志衷	李斌
李观政	张国忠	张振芳	张棣华	周书塔
陈浦	线长久	侯守峰	赵志洁	钮辰生
倪传荣	高玉琛	曹福海	傅庚	

北京市普通教育志编纂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史文炳 李 晨 肖 沅 周 正 邵绪珠
侯维城 姚幼钧 陶西平 韩作黎 薛成业

教育志办公室工作人员名单

耿 申 沈 言 张棣华 魏 强 于 龙
沈延琦 钱邦经 俞启定 姜维静

北京市普通教育志编纂顾问

(按姓氏笔画为序)

史文炳 李 晨 肖 沅 周 正 邵绪珠
侯维城 姚幼钧 陶西平 韩作黎 薛成业

教育志办公室工作人员名单

耿 申 沈 言 张棣华 魏 强 于 龙
沈延琦 钱邦经 俞启定 姜维静

编纂分工：

概 述：耿 申

旧 学：俞启定

幼儿教育：姜维静

小学教育：钱邦经 沈 言

中学教育：钱邦经 张棣华

职业教育：张棣华

中等师范教育：张棣华

特殊教育：魏 强

校外教育：魏 强

教 师：沈 言

教育研究：于 龙 张棣华

教育行政：于 龙 耿 申

人 物 志：沈 言

学 校 志：张棣华

大 事 记：耿 申

总 纂：耿 申

凡 例

一、本志稿为专业志，凡北京市教育局所辖事业范围内的事物及设于北京的有关教育机关、团体及其事业，皆分门别类入志。

二、本志稿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原则，科学地记述普教事业发展史实。

三、本志稿以事业发端为起始，但鉴于古代教育与近代教育是两种形式上截然不同的教育，将古代教育单独设篇，其余均接近代教育分类设篇，统一起自清末兴学，迄于1990年。

四、本志稿所记述内容，不同时期原则上以北京当时市区为限。1949年前，以市区教育为主；其后，随市界逐渐外展而扩大。

五、本志稿设13篇，前置概述和大事记。其中第五篇职业教育中的中等专业教育和技工教育部分，因行政所辖不属北京市教育局，不记述其内容；第十二篇学校志和第十三篇人物志因体例特殊，另有编辑说明列于篇首；并因篇幅庞大，目录中只存篇名，其内容作为“下卷”单独成书。

六、各篇设概况为大类之序，间有适当客观评议，以便概览。章下正文遵从寓评于述原则，直陈其事，不加评议。

目 录

概 述..... (1)	第二篇 幼儿教育 (55)
第一篇 旧学 (13)	概 况 (55)
概 况 (13)	第一章 保育和教育 (58)
第一章 国子监 (14)	第一节 培养目标 (58)
第一节 设置 (14)	第二节 内容 (60)
第二节 学生 (15)	第三节 方法、手段 (66)
第三节 教官 (17)	第四节 自制玩具和教具 (68)
第四节 教学与管理 (18)	第二章 卫生保健 (69)
第五节 校舍 (20)	第一节 保健和营养 (69)
第二章 府、州、县学 (22)	第二节 生活常规 (71)
第一节 设置 (22)	第三章 管理 (80)
第二节 学生 (24)	第一节 体制 (80)
第三节 教官 (26)	第二节 职责 (83)
第四节 教学与管理 (27)	第三节 幼儿管理 (87)
第五节 校舍 (30)	第四节 质量评价 (87)
第三章 八旗学校 (34)	第三篇 小学教育 (89)
第一节 类别与设置 (34)	概 况 (89)
第二节 学生待遇与教学管理 (36)	第一章 学校设置 (91)
第三节 教官任职资格及待遇 (38)	第一节 普通小学 (91)
第四章 书院 (40)	第二节 简易小学 (94)
第一节 设置 (40)	第二章 教学 (98)
第二节 教学与管理 (42)	第一节 教学目标 (98)
第三节 校舍 经费 (44)	第二节 课程设置 (99)
第五章 社学、义学、私学 (45)	第三节 课程标准 (103)
第一节 社学 (45)	第四节 教 材 (105)
第二节 义学 (46)	第三章 德育 (106)
第三节 私学 (48)	第一节 内容 (106)
附 科举 (49)	第二节 途径 (110)
	第四章 体育卫生 (114)

第一节 体育课·····	(114)	第二节 途径·····	(239)
第二节 体育活动·····	(117)	第三章 学校管理·····	(242)
第三节 体育设施·····	(120)	第一节 办学形式·····	(242)
第四节 卫生·····	(122)	第二节 办学经费·····	(244)
第五章 学校管理·····	(126)	第三节 管理体制·····	(246)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26)	第四节 督导评估·····	(249)
第二节 学籍管理·····	(128)	第五节 学籍管理·····	(251)
第四篇 中学教育·····	(139)	第六篇 中等师范教育·····	(260)
概况·····	(139)	概况·····	(260)
第一章 学校设置·····	(141)	第一章 教 学·····	(262)
第一节 普通中学·····	(141)	第一节 培养目标·····	(262)
第二节 半工(农)半读中学 ·····	(146)	第二节 课程·····	(264)
第二章 教学·····	(147)	第三节 实习·····	(278)
第一节 教学目标·····	(147)	第二章 德育·····	(282)
第二节 课程设置·····	(148)	第一节 目标·····	(282)
第三节 课程标准·····	(156)	第二节 途径·····	(284)
第四节 教材·····	(161)	第三章 学校管理·····	(290)
第三章 德育·····	(164)	第一节 管理体制·····	(290)
第一节 内容·····	(164)	第二节 管理制度·····	(292)
第二节 途径·····	(171)	第三节 学籍管理·····	(293)
第四章 体育卫生·····	(184)	第七篇 特殊教育·····	(302)
第一节 体育教学·····	(184)	概况·····	(302)
第二节 体育活动·····	(187)	第一章 盲童教育·····	(304)
第三节 体育设施·····	(190)	第一节 宗旨·····	(304)
第四节 卫生·····	(191)	第二节 教学·····	(304)
第五章 学校管理·····	(194)	第三节 劳动技能教育·····	(307)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94)	第四节 学生·····	(309)
第二节 学籍管理·····	(197)	第二章 聋哑教育·····	(310)
第五篇 职业教育·····	(220)	第一节 宗旨·····	(310)
概况·····	(220)	第二节 教学·····	(310)
第一章 教学·····	(223)	第三节 劳动技能教育·····	(314)
第一节 培养目标·····	(223)	第四节 学生·····	(315)
第二节 课程·····	(230)	第三章 弱智儿童教育·····	(316)
第三节 实习·····	(235)	第一节 宗旨·····	(316)
第二章 德育·····	(238)	第二节 教学·····	(317)
第一节 目标·····	(238)	第三节 办学形式·····	(318)
		第四节 劳动技能教育·····	(319)

第五节 学生..... (319)	第三节 教师培训..... (377)
第四章 超常儿童教育实验..... (320)	第三章 待遇..... (382)
第一节 办学目的..... (320)	第一节 工资..... (382)
第二节 招生..... (320)	第二节 福利..... (386)
第三节 教学..... (320)	第三节 津贴..... (388)
第四节 德育..... (322)	第四节 表彰和奖励..... (389)
第五章 工读教育..... (322)	第四章 国际交往..... (392)
第一节 办学目的..... (322)	第一节 外籍人士办学..... (392)
第二节 学生..... (322)	第二节 外籍教师..... (393)
第三节 教育、教养..... (323)	第三节 对外交流..... (395)
第四节 教学..... (324)	第四节 国际合作..... (396)
第五节 管理..... (324)	
第八篇 校外教育..... (326)	第十篇 教育研究..... (398)
概况..... (326)	概况..... (398)
第一章 机构设置..... (327)	第一章 研究活动..... (401)
第一节 少年宫..... (327)	第一节 调查研究..... (401)
第二节 青少年科技馆..... (330)	第二节 实验研究..... (405)
第三节 少年之家..... (331)	第三节 教学研究..... (411)
第四节 其他校外教育机构..... (332)	第四节 理论研究..... (419)
第二章 校外活动..... (333)	第五节 经验总结..... (422)
第一节 科技..... (333)	第二章 研究机构..... (425)
第二节 文艺..... (337)	第一节 中央及在京高等院校教育
第三节 体育..... (340)	研究机构..... (425)
第四节 社会实践..... (345)	第二节 市属教育研究机构..... (426)
第五节 社团..... (348)	第三章 学术团体与教育报刊..... (427)
附：北京市中小学生“金帆奖”、	第一节 学术团体..... (427)
“银帆奖”颁奖办法及获奖名单.....	第二节 教育报刊..... (432)
..... (350)	
第九篇 教师..... (353)	第十一篇 教育行政..... (436)
概况..... (353)	概况..... (436)
第一章 资格与来源..... (355)	第一章 行政管理..... (438)
第一节 幼儿教师..... (355)	第一节 机构..... (438)
第二节 小学教师..... (357)	第二节 方针与学制..... (444)
第三节 中学教师..... (362)	第三节 发展计划..... (450)
第二章 培训..... (370)	第四节 督导..... (454)
第一节 机构..... (370)	第二章 教育经费..... (457)
第二节 干部培训..... (372)	第一节 收支..... (457)
	第二节 管理与审计..... (467)
	第三节 校办企业..... (469)

目 录

第三章 设施设备..... (474)	大事记..... (486)
第一节 教学设备..... (474)	
第二节 校舍..... (479)	
第十二篇 学校志	后记..... (541)
第十三篇 人物志	

概 述

北京，位于北纬 39 度 56 分、东经 116 度 20 分的华北平原北端，世界人类发祥地之一，中华民族远古祖先的故乡。在这块 1.68 万平方公里、2/3 为山区的土地上，居住着 56 个民族、千余万人口。北京，以其北倚山险、南控江淮、右拥太行、左环沧海之势，3000 年前就为重镇，1000 年前已是都城。建都起，即采天子学制，立文庙、兴太学、开科举、设宗学、建府学，逐渐成为全国文化教育中心。清末兴学，京师首开风气。民国期间，北京学校林立，学风浓厚，思想活跃，学运发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学校向工农子弟开门，十几年普及小学教育，三十几年普及初中教育，并办出一批有特色、高水准的一流学校。北京，正逐步成为全国教育程度最高的城市。

北京自古即是北方地区教育文化中心之一。春秋战国时期，北京是燕国文化中心，燕昭王尊贤重学，国势日盛。两汉时期，众多学者在北京聚徒授业。晋武帝时（公元 281—290 年），唐彬为北平使，在幽州修学校、拓边疆，发展文教事业，深受百姓爱戴。北魏中叶，燕地学业大盛，教授者不可胜数。唐代幽州地区社会经济繁荣，教育有较大发展，并逐渐向北部山区拓展。同时，北京地区私学、家学等各种形式的教育也有较大发展。

辽入关后，教育上先仿唐制，后采宋制。继上京设国子监之后，于契丹太宗年间（公元 928—935 年）置南京（今北京）国子学，并颁行《五经传疏》，使学习唐文化成为京师朝野时尚。此后，北京地区官学开始采用天子学制，教育事业迅速发展起来，奠定了北京作为北方地区教育文化中心的地位。1153 年，金朝迁都燕京，改称“中都”。文教上尊崇孔子，效法汉族。国子监规模扩大，教授、生员大增。其后，专门学、府学等亦发展起来。金太祖天会年间，开科取士，为各族学者提供入仕机会，促进了文教事业的发展。为发展诸路女真学，1173 年金世宗将女真进士全部授予教授职。1199 年，章宗下令扩建太学，令凡公卿子孙及全国各地能通一经以上的儒生皆入太学。学校规章制度亦逐渐完善。

元世祖初入中原，即下令保护学校，“禁诸官员使臣军马，毋得侵扰褻渎，违者加罪”。教育承宋制，除国子学（国子学、蒙古国子学、回回国子学），又普遍设立路学、府学、县学、乡学、社学等地方学校。随着大批色目人迁入，中亚的医学、天文学、数学等科学技术

先后传入大都，充实了专门学的教育内容。其时，北京地区官办书院由于朝廷的承认和奖励，广泛兴办，出现了太极书院、文靖书院及谏议书院等著名学府。北京书院在理学北传中起了重要作用。

明代重视学校教育远胜辽金。明太祖认为：治国之要，教化为先，教化之道，学校为本。自迁都北京后，从官方到民间，大兴学校，广泛施教，名贤豪儒接踵而至，文教事业郁郁彬彬。明代学校分两类，一为国学，一为府州县学。国学设北京、南京两监。北京的中央学校除太学之外，还有宗学、武学、医学、阴阳学等，学校规制之备、人文之盛，均远超前代。明代来京的外国留学生颇多，皇宫外设有四译馆（翻译学校），教习周边高丽、越南、暹罗等各族语言文字。此外还在太医院和钦天监培养医学和天文历法人才。永乐年间，大兴、宛平县学裁并为顺天府学，府学学规严格，学生待遇优厚。

清代学校制度沿袭明代，北京学校教育系统逐渐完备。清太祖重视八旗子弟教育，在北京开办多处子弟学校。有“宗学”、“觉罗学”、“八旗官学”18处。由内务府管理的景山官学和咸安宫学最为著名，前者招收内务府三旗生员，后者招收内务府及八旗15-20岁之俊秀与贡监生员，教以满、汉书。各校以良好设施和优厚条件培养宗室及八旗子弟。为外国留学生办的学校有俄罗斯学、琉球官学、缅甸馆学等。地方学校则建有金台书院和招收普通市民子弟的义学。清代京师家塾之盛，为各省之冠，凡吏胥之家无不延师教读。

二

(一)

清政府从19世纪下半叶开始推行新政、改良教育，北京遂成为新教育的首倡、示范之地。1862年6月11日，中国第一所官立近代学校京师同文馆成立，北京教育由此翻开近代篇章。此后，外国传教士相继在京设立育英、贝满（1864）、崇实（1865）、潞河（1867）、崇慈（1870）、汇文（1871）、慕贞（1872）、崇德（1874）等一批新式学堂。

甲午战后，迅速掀起变法维新运动。1898年7月，光绪帝批准设立京师大学堂，堂设管学大臣并统辖全国学务。京师大学堂的设立，标志着北京近代教育由舆论酝酿进入实质发展时期。京师官绅一时闻风而起，张元济首创通艺学堂，王照继开八旗奉直小学堂，复有王宗基等的公文学堂、梁启超的编译学堂、四川同乡京官的四川公立中学堂等。维新变法失败后，新政全被推翻，唯学校非但未废，公、私立者尚纷纷见。如外务部的东省铁路俄文学堂、孙家鼐奏设的五城中学堂、日本人中岛裁之的东文学社、川岛浪速的北京警务学堂、基督教中华圣公会的笃志女子小学堂、宝熙等的求实中学社及未著创办者的女子学堂、外文学堂等。这些学堂均建于学制颁布之前，对近代学制的产生和推行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1902年8月，清政府颁布《钦定学堂章程》（“壬寅学制”），1904年1月又颁布《奏定学堂章程》（“癸卯学制”）并在全国推行。北京出现兴学高潮，王公大臣率先，乡绅市民继起，佛教僧侣亦加入兴学行列，捐款捐物兴办学堂成为时尚。外国教习大批涌入北京，带来新教材、新教法和新的教育思想。文人学者也大量介绍西方教育制度和思想，并以之与中国的制度和思想进行比较、对照，阐发议论，倡导改革。到京师督学局成立时，北京的八旗官学、公立学堂已有近50所之多，对北京乃至全国都起到倡导和示范作用。1905年12月，

谕准成立学部，统辖全国教育行政事务。翌年5月，学部奏定官制，设立京师督学局。清政府以京师教育为各省之倡，着力完善学堂体系。北京教育从幼稚到高等，从普通教育到师范教育、特殊教育、职业教育、业余教育、社会教育、家庭教育，均建立并逐渐完善起来。

(二)

1912年4月，蔡元培、范源濂分任教育部总长、次长，接收清学部事务。同月，蔡元培发表《对于教育方针之意见》，批判清政府尊孔、读经的教育宗旨，提出符合共和精神的教育方针：“注重道德教育，以实利主义教育、军国民教育辅之，更以美感教育完成其道德。”同年5月，教育部撤销京师督学局和八旗学务处，改设京师学务局。学堂改称学校。废止各贵胄学堂，学生并入其他相应学校。京师各中小学陆续换用新教科书，小学废止读经科。毕业奖励出身办法亦同时废止。一些小学开始实行男女生同校。

1914年2月，《京师教育报》创刊。这是北京第一份教育专业刊物，以传播教育经验、介绍外国教育、研究教育教学等为己任，引导教育向规范化发展。在学校整顿中，京师学务局首先清理私塾。塾师集中培训，学习新教育宗旨、教材和国文、算术教授法。女子教育也得到发展，1913年新设公、私立女子中学各一所，并在第一蒙养院附设女子师范学校。从1913年开始，学务局派遣局员分赴各校查视，并可携带试卷抽考任何科目。三年间，共查视中学近百校次、小学400余校次、其他教育机关100余次。查视活动对各级各类学校摆脱旧教育，向制度化、规范化的现代教育发展起到积极促进作用。

民国初年，北京私立学校增长较快，公立学校除增设女校外，基本停滞。从1916年开始，京师学校发展速度加快。学龄儿童入学率首次越过1/3，达到35.98%。1923年实行新学制后，中等学校由于新学制允许初中单独设立而有较大发展，1925年达到78所，学生首次上万，达到10458人。中学的发展，得益于大批有识之士借教育改革之机，联络同仁创办私立学校。蔡元培、胡适、熊希龄、冯玉祥等各界要员均在北京参与办学活动。而公立学校，由于经费严重不足，时有萎缩，发展甚缓。

1916年袁世凯复辟帝制破产后，军阀争战，政治愈加混乱，日本加紧对华侵略，中国民族危机加深。先进知识分子把改革教育、创造新文化作为解决中国问题的根本出路。蔡元培在北京大学提出“兼容并包”主张，进行大胆改革。陈独秀、李大钊、鲁迅等以《新青年》为阵地猛烈攻击封建文化思想，倡导新文化运动，终于导致了“五四”运动。北京普通教育在“五四”运动期间受到新思想、新文化、新教学制度和方法的广泛洗礼，为教育改革打下基础。“五四”运动后，各学校开始采用国语和白话文教学。1922年，小学教材一律改为语体文。

“五四”运动前后，杜威、孟禄、克伯屈、柏克赫斯特等大批美国教育家及留美学者来到北京，带来以美国为代表的教育思想、教育理论和教学方法，给教育发展注入活力。教育界思想活跃，各种教育团体纷涌。从幼稚园到中学，各种新教育思想、教学方法的实验纷纷出现，并随着1922年新学制的颁布，逐步结束了中小学学制上的混乱状况。1922年，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小学开展小学五年制改革实验，坚持数年，效果颇佳。同年，北京高师附中开展中学“三三制”改革实验，为不久推行的新学制作了样板。其间，附中又试行男女兼收，向限制女子教育的封建观念发起冲击。1925年教育家高仁山创办私立艺文中学，开展“道尔顿制”实验，后实验扩展至小学和幼稚园。其他还有“平民教育”实验、“生活教育”实

验及各种教材、教法改革实验等。但由于北京政局动荡，教育经费匮乏，虽改革颇多，但发展缓慢。

(三)

1928年6月，北京军阀政府倒台，北京改称北平。京师学务局改为北平特别市教育局。学务局为教育部直属机构，改制后，市教育局为市政府所属机构。1930年，南京政府行政院通过裁撤崇关案，北平教育经费主要来源彻底断绝，教育局靠向银行借贷度日。1932年初，教育局奉令裁员减薪；7月，市政府终以财政支绌，撤销教育局，由社会局增设一科，接办北平教育事务。教育行政变革后，市政府加强对全市教育状况的普查和城市教育法规的建设。社会局花一年多时间全面整理各种教育法规章程，调整各种教育委员会，并基本稳定了教育经费来源。到1934年，完成北平教育由中央改隶地方的过渡。

1934年1月，社会局通令更改全市公立小学校名，原以数字排列名称的59所小学一律改以所在地地名为校名。同时，抽调大批人员集中三周时间“检阅”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卫生、训育、行政、教务及财务。事后，市政府分别情况对各有关学校及教职员进行“通令嘉奖”“飭令改进”“申戒”“撤换”和“查究”处理。同年10-11月，市政府再次派员对全市各级各类学校做第二次“检阅”，检查自第一次“检阅”之后的改进情况。调查工作不仅使当局把握了学校教育教学的现状和问题，而且为筹划发展北平义务教育打下了基础。

1935年7月，北平市义务教育委员会成立。同年8月开始推行第一期义务教育实施计划。到12月，第一批附设在各小学的166个短期小学班开学。1936年3月，市政府颁布《北平市学龄儿童调查及强迫就学办法》。到1936年9月，一年中，全市设立短期小学408班，入学儿童1.6万余人。第二年度，重点改造全市私塾，合格者，转为短期小学。到抗战爆发时，北平义务教育第一期计划提前完成，工作重心开始转入实施第二期计划。

自30年代初期“九一八”事变后，北平各校学生自发成立多种抗日救国组织，利用罢课、游行、讲演、募捐、慰劳抗日将士等多种形式，开展抗日救国活动。1933年5月，国民政府与日军签定《塘沽协定》，把察北和冀东国土送给日本。1935年6月，又签定《何梅协定》，整个华北处于日军实际控制之下。12月，南京政府派人组织“冀察政务委员会”，至此，华北名存实亡。12月9日，北平学生数千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冲破军警封锁，举行抗日救国示威游行，爆发了著名的“一二九”运动。北平学生运动迅速获得各界响应，抗日救国烈火燃遍全国。

(四)

1938年元旦，日伪在北平成立临时政府教育部。5月，成立“北京特别市公署教育局”。日伪向各中小学派进日本教员，对学校实施严密监视和控制。并组成专门机构，对中小学教育内容做根本性修改，推行奴化教育政策。中小学一律增设日语；小学增授《孝经》《论语》《孟子》，中学增授“四书”“五经”。每到假期，“新民会首都指导部”与教育局便组织中小学校长教师参加讲习会，组织学生参加集训性的“修养会”，同时频繁开展“兴亚运动”“东亚新秩序建设运动”“治安强化运动”等，灌输“新民精神”，进行“精神训练”。日伪还不断安排教师到日本参观、受训，并互派中学生留学。教师、学生因强烈的民族仇恨，常以逃学逃课抵制日伪奴化教育。北平中小学教育日见衰退，学校数逐年下降。唯一增加的是日语

学校和日本人学校。1941年北平日本人学校有12所，教职员300余人，学生近万人。1941年底，太平洋战争爆发后，日伪封闭了北平所有英美所办学校，受害学生达1.6万人。1945年7月，日伪统治者宣布所有北平私立中小学由伪教育局“代管”。在日伪摧残下，北平教育整体质量一落千丈，直到解放，未能复兴。

(五)

1945年8月，日本投降，国民党政府陆续接收敌占区。10月9日，英千里率员接收北平教育。首先接收市立中等学校。随后废除《私立中小学代管办法》，准各私立中小学脱离教育局代管，并发给各被代管私立中小学校临时补助费，允许收取高于市立中小学一倍以下的学杂费。育英、贝满、崇实、崇慈、汇文、慕贞等教会学校亦即恢复私立。在各学校接收前后，教育界各种群众团体陆续恢复和建立起来。1946年下半年开始，北平物价失控，国民党当局不但无心发展教育，还以教师学生为敌，派特务混入学校，监视学生活动。初期恢复教育领先地位的计划完全落空。进入1947年后，甚至不能维持各级学校现状，致使失学儿童连年增加。1947年8月，北平公布中小学生健康检查结果，半数学生患有各种慢性病，5000余人营养不良，7000余人有眼病，5000余人有牙病。1948年6月教育局抽查市民教育状况，失学儿童已经过半。7月征订的课本，8月即上涨130万倍，学生无力买书，失学儿童激增。1948年，中央补款断绝，市款亦难拨付，中小学教职员频频索薪、罢教，要求拨发救济，维持生存。10-11月，北平市立中小学教职员为挤购粮油先后全体“总请假”，出现史无前例的罢教浪潮。教育局局长王季高弃职南逃，北平教育陷于瘫痪。

三

(一)

1949年1月31日，北平和平解放。2月2日，北平军事管制委员会接管部中小学组军代表柳湜率员接管教育，并宣布关于逐步接管与改造中小学校的计划及暂时维持现状、按时开学的方针。2月21日，全市近400余所中小学校按时开学。3月2日，北平市人民政府正式接管教育局，机关原有人员大部留用。北平中小学的接管和改造工作同时展开。

1949年6月，完成对公立中小学和幼稚园的接管。同时，要求私立学校进行全面登记，呈报董事会名单。私塾全部撤销，废除《三字经》《百家姓》，改用普通小学课本，塾师中之合格者，经学习转为小学教师。各级学校贯彻执行新民主主义教育方针，实行“学校向工农子弟开门”的政策，广收失学儿童及工农子弟入学。在市立中小学增班的同时，私立中学亦增设“市立班”招收工人子弟。

学校改造的基本方针是：以解放区新教育经验为基础，吸收旧教育有用经验，借助苏联经验，建设新民主主义教育。中学取消“党义”“公民”“童子军训练”“军事训练”课程，师范学校取消“地方自治”“教育行政”课程，“国文”“历史”改用新编教材，增设政治课，并陆续向私立中学派遣政治教师。教师改兼课制为专任制，实行级任制（班主任制）。废除训育制度，教务、训育改为教导合一。建立校务委员会和学校经济管理委员会，逐步建立民主管理制度。1949年7月，中小学内的中共党员全部公开身分，党支部工作转为公开，并